

附件

「環境教育基金管理會第 13 次委員會議」建議與答覆一覽表

委 員	建 議	環 保 署 答 覆
歐陽委員 嶠暉	1. 辦理各種環境教育宣傳活動後，應請主辦單位做成效問卷及建議意見，以作為續辦參考。 2. 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管理，是否可以以相關報告、專題報告替代論文、專利。 3. 未來可朝規劃配合社會性的環境議題，也可每年事先規劃特色環境議題，邀請相關領域之人員擔任「講座」，接受各級學校及單位申請，以適時宣傳政府政策。	1. 針對未來各種環境教育宣傳活動，將依據委員意見，以問卷或回饋單的方式了解執行成效，目前已有部分活動運用現場網路直播方式，使全國可以同時學習並交流，獲得相關意見回饋，其他部份我們將會在未來相關活動規劃推動。 2. 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管理辦法已於 102 年 10 月修正，目前將依辦法內的規範辦理，後續展延方法實施後，將再依施行情形與教育部討論後續修法的適當性。 3. 委員提到的社會議題相關教材教案建置，目前本署也針對環境正義及永續發展建置了 2 套教材，除了建立教學簡報外，已於 103 年度舉辦全國 58 場次的種子教師工作坊，共計 4,081 人參訓，成效良好，特於 104 年度持續辦理，並增加種子教師運用的媒合機制，以達到宣傳之效益。
周委員 春娣	1. 建議多邀請其他國家的環境生態學者、人員來臺參訪，並提供國家更多面向的環境教育努力成果，與國外來訪者進行經驗交流，以改善及補足環境教育的盲點。 2. 建議鼓勵退休人員、高中職以上學生及家庭主婦投入已通過認證的環境教育機構、設施場所擔任志工，以廣為宣傳環境教育。	1. 國際交流除了吸收相關經驗外，也藉由交流過程達成更多的後續規劃；我們將會在未來相關活動規劃推動，邀請其他國家的環境生態學者、人員來臺參訪及經驗交流。我國與美國合作「臺美生態學校夥伴計畫」，在 103 年達成臺美各 36 所生態學校的配對，並藉由此計畫展現臺灣環境教育的進展、成果分享、國際交流。104 年預計達成臺美各 60 所學校，105 年預計達各各 85 所，並進行互訪交流活動實地分享學習。 2. 部分環境教育認證的場所有參訪人數及志工不足的狀況，但以整體實際情形調查，於 103 年度統計數據，已有約 30 萬人運用已通過的環境教育設施場所進行戶外學習，預計今年度可達到 40 萬人次。為使環境教育永續推動，後續亦希望私人場域的設施場所能產業化，不是只靠政府補助，使環境教育有價化，目前也有相當多場所

		以收費方式推動環境教育，以臺東永安社區和嘉義頂菜園社區就是如此辦理，除了能增加收益及資源，也可培育在地的環境教育人員，更永續長遠的經營。委員建議訊息能多管道輸出，使環境教育訊息讓更多民眾了解，吸引更多如學生、主婦、退休人員等的參與，這也是我們現在及後續更努力推動。
劉委員 湘瑤	1. 預算執行情形，預控數高於預算數之全額差主要出現在業務宣傳費，而非補(捐)助預算項目，以 101 年至 102 年度該項執行率為由，似乎不完全符合現況。 2. 執行率偏低是否影響未來本基金的運用？建議於下年度列入修正考量？ 3. 兩岸環境教育現況調查與交流後續發展方向為何？對我國環境教育推動之工作有何建議和應用？ 4. 環境教育人員展延條件、研習課程除了時數規定外，是否有研習課程內容性質或種類的規範，論文發表專利或翻譯文獻為大專院校教育人員所設之展延依據，但仍應有相關規範著重於教育推廣之表現。	1. 環境教育基金執行率於 100 年至 101 年有待提升，係因環境教育基金預算未能於前一年度經立法院完成審議，故僅能以前一年度決算數下執行。為使環境教育基金確實有效運用，於預算執行時，採預控數高於預算數之方式執行，惟仍遵守決算數在預算額度內執行之原則。 2. 係環境教育推動計畫之推動環境教育認證之委辦案標餘款暨補助地方政府、民間及學校辦理環境教育計畫未依核定補助計畫達到預定執行數等因素，致預算執行落後。為有效提升預算執行率，已將補助經費執行數情形納入地方政府辦理環境教育績效考評項目，促使地方政府確實執行預算，並請訓練所妥善運用委辦計畫之標餘款。 3. 國際交流除了吸收相關經驗外，也藉由交流過程達成更多的後續規劃，於 103 年 9 月前往中國大陸九寨溝進行參訪交流，並持續規劃於 104 年度至中國大陸北京市參訪交流，以增加兩岸的互相學習機會。 4. 環境教育認證展延的規範在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及管理辦法第 15 條中有明確說明，因環境教育人員來自各種不同領域，應不侷限於單一展延方式。在 102 年 10 月的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辦法修改重點是在使展延的管道更多元而不侷限在單一的方法，包含參加核發機關、環境教育機構或核發機關認可舉辦之環境相關領域研習，或修畢環境相關領域課程 6 學分以上、於國內外學術或專業刊物發表論文或翻譯專業文獻經登載，以及獲得相關專利。環境教育人員

		認證管理辦法已於 102 年 10 月修正，目前將依辦法內的規範辦理，後續展延方法實施後，將再依施行情形與教育部討論後續修法的適當性。
林委員 耀國	1. 103 年環保團體座談會中相關環境教育意見是否能彙整後提供委員參考？ 2. 全國環保志工環境知識競賽已舉辦數屆，對國民環境素養的提升有一定的成果，然而現階段相關知識取得容易，比較困難的是行動，是否有考慮舉辦類似環境行動故事分享會性質之活動，讓不同年齡階層民眾有機會透過分享，培養自信、樹立典範。 3. 針對各機構及設施場所訪查所呈現之問題是否有要求其依據訪查意見提出說明與改善計畫？或主動提供後續輔導？ 4. 環境教育評鑑委員提出之建議，其實在認證之初就應該提醒或要求申請單位改善，這些建議內容是否能納入日後認證審查之項目？ 5. 是否能針對環境教育機構及設施場所評鑑結果不合格者在期限改善期間亦能提供專業輔導協助？並將輔導意見納入是否廢止認證之參考。	1. 環保團體座談會紀錄已置於本署全球資訊： http://share1.epa.gov.tw/l_forum/index1.html），歡迎委員至上述網址瀏覽。。 2. 全國保志（義）工環境知識競賽均規劃具有環境教育意涵之競賽項目，讓全國志（義）工能學習到環境教育知識，且競賽項目-環保啦啦隊，由各隊以環保與回收物資為主要器材，自行準備設計道具、隊呼及表演方式展現各隊精神與活力，其表演內容均具環境教育意涵，有如環保行動劇的展出，將環保知識融入展現，透過民眾參與讓演出者的分享，讓全場觀賞獲得啟發，進而落實在日常環保行動中 3. 在訪查過程中發現部分環境教育設施場所人力及領域的不足，今年度將以標竿學習及增能工作坊的方式，邀請較績優的場域進行分享，以聯盟的方式提升各場域的能量。在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增加多元教案規劃，希望使設施場所更加提升。 4. 各項評鑑指標係參照「環境教育機構認證及管理辦法」之基本要求事項設計，包含認證審查之項目，若有一項未達到基本要求，即列為評鑑不合格，需請受評單位進行改善。 5. 環境教育機構及設施場所評鑑結果不合格者，後續將再進行實地訪查，以協助改善不合格項目。依環境教育機構認證及管理辦法第 18 條第 7 款及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及管理辦法第 16 條第 7 款規定，評鑑不合格經命其限期改善，屆期末改善完成者，得廢止其認證。.
高委員 翠霞	1. 環境教育基金的運用配比上應多一些放在制度的建立與教育的紮根方能永續發展。	1. 已針對環境教育人員、環境教育機構及環境教育設施場所進行補助，包含補助環境教育機構之受訓學員 50%學費，另 103 年 11 月起，離島地區採全額補助方式，已促

	2. 環境教育基金補助至各縣市之運用績效考核，應予落實。 3. 未來環境教育基金的運用，應加強教育的三大工具（人員、場所與機構）的支援與輔助。 4.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的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展延機制（尤其教師的部分）應與教育部同步（同一規準）辦理展延。建議兩部會應有協商機制。	使環境教育機構至離島地區開課，提升離島地區之環境教育人力。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每年度補助辦理環境教育計畫或活動之經費，每案原則補助新臺幣 45 萬元，並希望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最終能達到能自給自足方式永續經營。 2. 針對補助各縣市的管理機制，每年度除開放各縣市提出補助計畫申請及審查外，各縣市環境教育基金考核每年度都持續辦理，並於年終考核時請縣市提出辦理績效說明，環保署會計室亦會針對補助經費運用進行抽查，如有支出不合規定會要求繳回，後續將參考委員意見在績效評核及監督機制規劃考核強度加強。 3. 已針對環境教育人員、環境教育機構及環境教育設施場所進行補助，包含補助環境教育機構之受訓學員 50%學費，另 103 年 11 月起，離島地區採全額補助方式，已促使環境教育機構至離島地區開課，提升離島地區之環境教育人力。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每年度補助辦理環境教育計畫或活動之經費，每案原則補助新臺幣 45 萬元，並希望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最終能達到能自給自足方式永續經營。 此外，本署補助地方政府之計畫，計畫所聘請講師、講座、講座助理、解說員...等鐘點費，其補助經費比率將依講授時數由通過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者講授者之時數百分比乘以 2.5 倍計算（如其講授時數之 40% 以上由通過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講授者，始能請領補助 100%之講座鐘點費）。 4. 環境教育認證展延的規範在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及管理辦法第 15 條中有明確說明，為求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展延機制同步，本署與教育部經多次協商，因環境教育人員來自各種不同認證管道及專業領域，原則不侷限於單一展延課程或方式。依現行管理辦法展延的管道包含參加核發機關、環境教育機構或核發機關認可舉辦之環境相關領域研習，或修畢環境相關領域課程 6 學
--	---	---

	分以上、於國內外學術或專業刊物發表論文或翻譯專業文獻經登載，以及獲得相關專利。相關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展延申請流程及資料交換，本署與教育部將於 104 年 3 月 13 日研商展延及相關管理資訊系統參訓資料介接作業。 。 5. 環保戲劇未來的的推廣宣傳至各級學校，應再系統性規劃發揚。	5. 針對環保戲劇競賽，後續將參考各委員意見，對得獎單位後續規劃巡迴公演或拍攝記錄，使活動效益提升及運用，但因獲獎單位有多數為學生，因此須配合學校及學生的時間規劃，需再作協調。明年辦理時也將邀請戲劇相關的科系教師召開環境教育的增能工作坊，使產出的劇本能更貼近主題及達到環境教育意義。
楊委員 懿如	1. 目前環境教育活動在環境知識及學習推動成效良好，可再加強環境行動，例如環保志工環境行動競賽。 2. 建議邀請環保戲劇競賽得獎作品進行全臺巡迴表演，或錄製影片播放。 3. 評鑑除了考核執行成效，也應注意收集受評單位的執行困難之處，並給予輔導。未申請展延之環境教育人員、機構、設施場所也應主動追蹤，了解未展延之原因。	1. 楊委員建議規劃行動的相關競賽，在本年度所規劃的環境關懷設計也是行動競賽的相關活動，後續將參考委員意見，針對相關計畫納入更多行動的設計及規劃。 2. 針對環保戲劇競賽，後續將參考各委員意見，對得獎單位後續規劃巡迴公演或拍攝記錄，使活動效益提升及運用，但因獲獎單位有多數為學生，因此須配合學校及學生的時間規劃，需再作協調。明年辦理時也將邀請戲劇相關的科系教師召開環境教育的增能工作坊，使產出的劇本能更貼近主題及達到環境教育意義。 3. 環訓所在訪查過程中發現部分環境教育設施場所人力及專業尚需增進，故於 104 年度訓練計畫中規劃相關增能訓練課程外，並將以標竿學習工作坊的方式，邀請較績優的場域進行分享，以聯盟的方式提升各場域的能量。本所將於認證屆期前 7 個月，以電子郵件通知認證展延申請，並將主動了解未申請展延之原因
陳委員 曼麗	1. 環境教育報告非常豐富，內容很具啟發性，建議可考慮現場網路直播，以使全國可以共學環境交流經驗，結束後也可剪輯片段放在網路上令人點選，可擴大其效	1. 謝謝委員建議，本署會在未來相關活動規劃推動。

	果。 2. 建議建立全國環境教育網路資訊平臺，使各地各項環境資訊可以分享。 3. 環境教育方式非常多樣，對於影片的需求也非常大，建議可以彙整付費及非付費的影片資訊，使傳遞更多元。 4. 親近自然環境可以保存良好的為主，建議可以環境改善的經驗，作為環境教育與人文生活結合。	2. 在資訊平臺建置更完善方面，目前本署在環境教育資訊平臺上除了提供相關書件外，也有收集相當多個部會、機關單位所建置的環境教育資料，包含書件、影片以及教材教案，並和中華電信合作 EPA 頻道，提供與環境相關的影片目前已有上百萬人使用觀賞。 3. 本署已在環境教育資訊管理平臺登載環境教育影片，並與中華電信合作建置「EPA 環保頻道」；另建置「環境通訊網」，提供環境相關影片供免費觀賞 4. 感謝委員建議，本署將納入參考辦理。
劉簡任 視察維 玲	1. 簡報中有針對 1 到 8 月份經費預控數大於預算數的說明，預控數為內部針對經費預算控管用機制，不適宜以此做為對外報表，執行率應以實支數及實際分配數展現，建議應釐清避免誤解。 2. 環境教育應落實在實際生活的教育，使人民及學生都能從相關媒體宣傳了解國家正在推動的相關計畫，讓大家了解什麼是環境教育，使經費真正應運用到刀口上。 3. 兩岸交流除了將我國的經驗讓對岸學習外，應加強吸取經驗，才能使計畫效益提升，更可以規劃到其他國家如日本等，多作學習與交流。	1. 日後簡報將遵照會計室建議，執行率以實支數及實際分配數展現。 2. 目前本署在環境教育資訊平臺上除了提供相關書件外，也有收集相當多個部會、機關單位所建置的環境教育資料，包含書件、影片以及教材教案，並和中華電信合作 EPA 頻道，提供與環境相關的影片目前已有上百萬人使用觀賞。也有相關論壇或活動，以現場網路直播方式，使全國可以同時學習並交流，我們將會在未來相關活動做更多元的規劃推動。 3. 國際交流除了吸收相關經驗外，也藉由交流過程達成更多的後續規劃，就兩岸交流，未來九寨溝也將規劃到臺灣進行參訪交流，以增加兩岸的互相學習機會。